



拾芥抄

五

13  
1761  
5





18  
1761  
5

平心齋

去五未均平截

拾效抄下目錄

攝諸

同

圖書

和

赤穗城下  
南三木氏

- 第一諸社部 有行幸并勅使起  
三十神名
- 第二神事部 有天中小祀并齋宮  
齋院
- 第三十陵部 有九墓
- 第四國忌部
- 第五靈所部 有八所御靈  
七瀬
- 第六七高山部 有五岳
- 第七三關部
- 第八大橋部
- 第九諸寺部
- 第十諸佛部 有大佛



第十一諸宗部 有三會  
四權頂

第十二諸僧部

第十三齋日月部

第十四戒法部 有諸經

第十五三寶已下部 有三身十地四誓六波羅密三  
界六道四州南閻浮提六天

第十六諸教誡部 太子憲法吉備私教九條遺教  
戒前中書王座右銘野府三事

源信僧  
都起請

第十七五常部 有五事

第十八赦令部 有八虛六議五流  
并國遠近

第十九服紀部

拾效抄下本

拾效抄下本

諸社部第一 有諸社行幸起  
或云祭主宮司  
太神宮  
勅使始

三十神名  
諸社神主

二十二社

伊勢 渡會郡五十鈴川號太神宮王一人中臣一  
人卜部一人太神宮內宮齋部一人勅使豐  
受宮外  
宮也

石清水 山城國野山源氏  
四位勅使幣三前

賀茂下上 山城國參議一人  
五位一人勅使

下鴨御祖皇太神二前  
上賀茂別雷皇太神一前  
松尾 同上

平野 同上  
四位前

稻荷 山城國四位  
勅使三前

春日 大和藤氏五  
位勅使四前

大原野 山城國  
上四位前

大神 五位一人  
勅使一前

石上 大和同土一前  
號之布留社





大和同上 廣瀨同上。二前。或一。延久六

龍田同上。二前 住吉同上。四

日吉近江。同 梅宮橘氏。五位。一

吉田山城。藤氏。五位。一 廣田攝津。五位。一。人勅使。

祇園同上。感神院無 北野山城。管家。五位。一

丹生近江。或云 貴布祢山城。已上。二社使神

宣命紙 伊勢用青色 賀茂用紅梅

石清水已下用黃紙

兼豐注。進云宗廟事木  
神宮石清水御事也  
社。授事。賀茂。松尾。平野。春日。吉田等  
社。事也。九勅願尊崇靈神。惣名云云  
口傳云。宗廟社。授之號。分。別。事云。皇帝祖神。號  
宗廟。又勅願社。稱社。授。苗裔。事。其人之。祖神云云

十六社或云二十二社。內自。上。畿。之。十。四。加。丹

伊勢 石清水 賀茂 松尾 平野 稻荷

春日 大原野 石上 大和 大神 廣瀨

龍田 住吉 丹生 貴布祢

祈雨十一社應和三年

天雷 水主 木嶋 乙訓 山 平野

恩智 河內 廣田 生田 長田 坐摩

垂水已上

方角口傳云。近社。自當

東方吉田 西方松尾 南方住吉

北方賀茂上 辰巳伊勢稻荷 未申石清水



戌亥 平野北野

丑寅 賀茂下日吉

先例 丑寅 賀茂

辰巳 伊勢稻荷祇園

未申 石清水松尾

大原野住吉梅宮

戌亥 平野北野

諸社行幸始

賀茂

朱雀院天慶五年四月廿九日。或云承平五年。

石清水 天元二年三月廿七

春日

或云承元三月廿三。或云承元三月廿三。

大原野 正曆四十二年二月廿七

松尾

或云承元十月十四。或云寬和元年。

北野 寬弘元年十一月廿一巳上四社一條院

日吉

延久三年十月廿九

住吉 延久御幸

稻荷

延久三年正月廿六

祇園 延久四年三月廿六同日

伊勢宇佐勅使始

伊勢

或抄云天平十四年十二月三日左大臣橘諸兄為勅使被申可被造東大寺云

同月十五日 仁和三三年 參議 天慶四年 參議 長保

三年 參議俊資此後連連

宇佐

昌泰元年八月

右衛門權佐藤如道勤之

長保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右衛門權佐宣孝勤

之

遣唐使寬平六年任遣唐使菅紀不

遂前途無沙汰兩人其後無沙汰 御馬使貞元三年左右馬允橋賴輔遣之又馬允藤

原行則橋惟輔同勤之

諸社

在大內宮內看園一社韓神一社也

園韓神

宗像 本神社筑前國

平里

河內山科

當宗



杜本

率川大和

當麻

宇佐

豐前國石清水本社

宇美

筑前

香椎

筑前

承保四年

神功皇太后

香椎燒亡

公稱

仲哀天皇廟也

多亮抄

宮崎

筑前

阿蘇

嚴鳴

鹿崎

常陸春日

熱田

仲哀天皇廟也

定資綱云

仲哀

多度

杵築

雲瀧

嶽

金峯山

吉野也

那智

高良

熊野

紀伊國牟婁郡

熊野

御幸延喜七

只洲

鴨社

月讀社

三枝

率川

社

南有社

三枝

華

飭酒樽祭

相殿

伊勢

天照太神

春

出芋

丹波

故曰三枝祭

香取

香取

下野春日

本社

白山

前

伊豆

權

菅根

伊豆

現

三十神名

大明神

三

字畧之

十日

伊勢大明神

二十日

客人

三十日

吉備

十一日

八幡大菩薩

廿一日

八王子

一日

熱田

十二日

賀茂

廿二日

縮荷

二日

諏方

十三日

松尾

廿三日

住吉

三日

廣田

十四日

大原野

廿四日

祇園

四日

氣比

十五日

春日

廿五日

赤山

五日

氣多

十六日

平野

廿六日

建部

六日

鹿嶋

十七日

大比叡

廿七日

三上

七日

北野

十八日

小比叡

廿八日

兵主

八日

江文

十九日

聖真子

廿九日

苗鹿

九日

貴布祢

竈神事

家燹

書中

問曰

自何十可

祭哉

男女共備

夫妻之後

可祭矣

如何

外女親王

如何重服人

又祭之云

如何

外女親王

如何重服人

又祭之云

如何

答云

如何

外女親王

如何重服人

又祭之云

如何

答云

如何

外女親王

如何重服人

又祭之云

如何

答云

如何

外女親王

如何重服人

又祭之云

如何

答云



何十事... 官例... 不可... 者九...

神事部第二

一 踐祚太嘗會... 祈年月次神嘗每年太嘗等

祭為中大忌風神鎮花三枝相嘗鎮魂鎮火道

饗等為中一

一 風神祭已上並諸司齋之鎮花祭已上唯祭官

齋也

一 賀茂祭為中祀諸司齋之園韓神平野春日大

原野等為小祀御阿禮限賀

一小祀祭官齋者內裡不齋其遺勅使齋之

太祀

踐祚 太嘗會

大嘗會凡七月以前即位者當年行之八

月以後者明年行事此據受讓即位

月為散齋月自朔至晦月內致齋三日自丑

遣使立日齋之祭日不齋法家勅云立日

祭日齋以後不齋之八十嶋

延官式忌諱七言

佛稱中子經稱深紙塔稱所良寺稱

僧稱髮長尼稱髮長齊稱片殿已上



外七言

死保稱祭 病類類 哭稱墓 血稱阿世  
打稱撫 穴稱園 墓稱壤

凡大嘗會散齋之月十一及神宮齋院忌此七言云

此外堂稱香然 優婆塞稱竿此二人別忌詞稱之

中祀

祈年 月次 神嘗 每年大嘗會 賀茂祭

小祀

大忌 風神 鎮花 三枝 相嘗 鎮魂  
鎮火 道饗 園韓神 平野 春日大原野

齋宮 梅宮 神今食大神祭凡神事及齋會之趣不  
得著深履者見法條云

凡天皇即位者定伊勢大神宮齋王ヲエシテ 簡內親王  
未嫁者下也 若無內親王者依世次簡諸王女下 定忌詞等見上

齋院 九天皇即位者定賀茂皇太神宮齋王簡內親  
王未嫁者下 定女主同前忌詞同前

十陵

山階天智天皇 田原光仁天皇在  
相原桓武天皇在伏見山從東  
邊二町許入在稻荷南野



八嶋崇道天皇在大和添上二天長九年止國忌而猶在小陵内

深草仁明天皇在嘉祥寺内 後田原光孝天皇在仁和小陵内大教院丑寅

後山階醍醐天皇在醍醐寺北曼陀羅堂丑寅

中宇治贈皇太后右宮藤安子宇治三所於木幡大門前使以官等兩段云

後宇治贈皇太后右茂子 後宇治贈皇太后茂子

天慶九年四月廿六日記曰披御位田山陵使云

山階 柏原 嵯峨 深草

後田邑異本 後山階 後宇治昭宣公墓

後宇治同公室今上外祖每 合八箇所

九墓

多武峯鎌足 愛岩贈太政大臣藤原

葛野贈一品太政大臣仲野親主 後葛野贈正一位當宗氏

宇治 小野 後小野 後宇治 今宇治

今案荷前日除後田原八嶋二陵之外公卿為

使以太夫為次官田原八嶋并九墓使以待從

二人為使長官次官每陵加内舍人内豎大舍

人各一人令供奉但多武峯不差待從以内舍

人一人為使内豎以下同前又十陵九墓隨時

廢置之太智天皇山階亦廢但二帝母陵不

可廢之由見國史云然而近代廢之

本朝五奇異

金峯山大和國慈尊出世其土右可為能金



竹生嶋近江其叢石皆能水精

東大寺大和聖武天皇昔為西戎流沙渡

金剛峯寺紀伊國弘法大師入唐之時造擲置三

蒲生石塔近江昔阿育王使諸鬼神造中八萬四千

國忌部第四

國忌

正月廿五日 後宇多東寺贈皇后藤茨子

三月十七日 柏原西寺相武天皇廢務

同廿一日 深草東寺仁明

四月廿九日 中宇治西寺冷圓二贈

六月廿二日 後宇治贈皇后宮茂

八月二十六日 後田邑西寺光孝帝廢務

九月二十九日 後山階西寺醍醐天皇廢務

十二月三日 崇福寺所司不向天

同二十二日 後田原東寺光仁天皇廢務

靈所部第五

有八所御靈七嶺

靈所

川合 耳敏河朱雀門前

東瀧北白河瀧

松崎 石影西園寺東

大井河傀儡后住上一時許在治

西瀧仁和寺鳴瀧

八所御靈

吉備聖靈

崇道天皇

光仁天皇子早良親王是也



伊豫親王

崇道天皇御子藤原大夫伊豫親王

藤大夫

大宰少貳兼左少將藤原廣嗣筑紫鏡官是也坐肥前國松羅郡云

橘大夫

依此謀叛被廢文大夫文室宮田九字

火雷天神

比野御外記日記云三所御靈云西寺

堂上和御靈堂吉祥院等也

七瀨

河合一條

土御門近衛御門中御門

大炊御門

二條末



七高山部第六有五岳

七高山

比敬在近江國志賀郡

比良在同國高島郡

伊吹

在美乃國不破郡本異吹也愛岩護在山城國葛野郡

金峯

在大和國吉野郡神峯在攝津國清島上郡

葛木

在大和國葛上郡

五岳

漢朝

東岳泰山

在兗州

西岳華山

在華州

南岳衡山

在潭州

北山常山

在瀆州

中岳嵩山

在洛州

四瀆

江出岷峯

河出崑崙

淮出桐柏

濟出王屋

三江

京江荆州

松江蘇州

浙江州

又婁江

東江

松江吳地記

三峽歸峽

又名巴峽巫峽在峽州又夔州巫山

西峽

即明月峽在夔州西



五湖 鄱陽湖州饒 青草湖將丹陽湖 太湖州蘇

洞庭湖州鄂 又貢湖 游湖 胥湖

梅梁湖 金鼎湖 皆在平江

五嶺 大庾嶺州贛 求明嶺州道 白芒嶺州道 臘嶺州彬

越城嶺靜江

三關部第七

三關 在近江 國 鈴鹿伊勢 國 鈿不破在美濃 國

勢多在近江 國 栗太郡 大橋部第八 畧頌云 山大 近二 宇三

大橋 宇治

山崎今大 渡次 近江勢 宇治

諸寺部第九 座主 檢校 別當 謂之 長吏

上座 寺主 都維那 謂之 行事 勾當

公文 謂之 所司

七大寺

東大寺 聖武天皇神龜五年始造之

興福寺 不比等和銅三年造山階寺是也

元興寺 推古天皇崇峻天皇元年始造之 飛鳥寺本法興寺

大安寺 皇極天皇元年始造之 我馬子大臣造之和銅三年遷造之本名百濟寺

藥師寺 天智天皇元年造之 天武天皇

西大寺 高野天皇天平勝寶元年創之 至天平神護元年十七年造畢

法隆寺 聖德太子號伊香留香寺



十大寺 延喜十七年丁丑

大安寺 元興寺 弘興寺 藥師寺

四天王寺 興福寺 法隆寺 崇福寺 近江國天智天皇

皇御願三井寺未 東大寺 西大寺

十五大寺

東大寺 興福寺 一守長者宅云 元興寺 又豐福寺又建祖寺

又建興寺十一面 太安寺 元大官 藥師寺 西大寺

法隆寺 新藥師寺 聖武天皇 大右寺 不退寺

京法華寺 光明皇后號法華滅罪寺 超證寺 真如親王 龍興寺

招提寺 新田部親王尹呂宅鑿真和尚為戒壇 宗鏡寺 實者崇敬寺

弘福寺

已上此外加崇福寺 近江志賀郡號志賀寺 梵釋寺 近江國志賀郡

延曆五年正建立之同十一年近江國水田百町勅施入之 檀林寺 嵯峨野攝太右

延曆寺 延曆七年始建立白河帝寬治三五十二御幸東塔根本中堂藥師西塔釋迦橫川

觀音阿弥陀謂之三塔 真觀寺 元慶寺 仁和寺

醍醐寺 淨福寺 勸修寺 醍醐四方大謂之北

五大寺也

北一寺 公家恒例被行御讀經

廣隆寺 上出寺 常住寺 珍皇寺 清水寺

山城中納言坂上田村丸延曆十七造之千手 八坂 號法觀寺淨藏加持塔

聖神寺 東寺 在九條高野末寺弘法大師 西寺 九條前少僧都慶俊

延曆寺 法性寺 九條河原真信公 真觀寺



極樂寺

昭宣公阿彌陀

元慶寺

仁和寺

下出雲

祇園

法成寺

近衛北極東御堂關白治曆元乙丑十八供養

鴨神宮寺

六角堂

六角北東洞院西六角面各頂法寺

佐井寺

六勝寺

追書之

法勝寺

白河承曆元十二十八供養行幸白河天皇

尊勝寺

法勝寺西堀河帝康

和四七北圓勝寺

大治三十三供養行幸待賢門院

東勝寺

尊勝寺東文永元十供養鳥羽院

成勝寺

保延五十六供養行幸崇

德延勝寺

久安五三北供養行幸近衛院

諸寺

大將軍堂

上一條北萬里小路東

西大宮西下七條北

中高辻北東洞院西

已上所有三箇所

園城寺

彌勒大王三井寺也

安祥寺

五大虛空藏太后順子

慈德寺

東山寺號華山

淨妙寺

木幡御堂殿

法住寺

法性寺北太政大臣為光建立

圓覺寺

北白河

六波羅密寺

十一面空也上人建立

圓宗寺

後三條院本名圓明寺

安樂寺

天神號天滿宮在紫太宰府

香龍寺

仁和寺內

圓城寺

寬平法皇灌頂師益信僧正

清涼寺

嵯峨釋迦齋然上人

四天王寺

聖德太子救世觀音

遍照寺

廣澤僧正造地

法金剛院

本名天安寺待賢門院

嘉祥寺

證金剛院

鳥羽殿

蓮華心院

常磐八條院

傳法院

鳥羽院御願在金剛峯寺

長谷

大和十一面



家勝光院法性寺建

信貴河內毗沙門

江文毗沙門火事之時

淨土寺

勝尾攝津國勝道上人

笠置大和國彌勒

箕面攝津國辨才夫南所

彦根近江

長壽院鳥羽殿三十三

粉河紀伊國千手

高雄山城國弘法大師經

當麻大和右大臣豐成

飯室中納言義懷籠

普甲普賢本美

書寫山播磨性空上人

成相丹後海橋立觀音

石藏王莪四方在之

石洲寺多門天

葛川不動相應和尚

妙見寺在王城四方又

大覺寺在遍照寺西

金龍寺攝津國千

廣隆寺東寺末大秦又號蜂置寺河勝建立藥師

法輪寺虛空藏大井河西廣隆寺末道昌建立

圓明寺後三條院延久二十二廿六壬午

鞍馬山城毗沙門天延曆十五年田村丸造

石山寬治三十二二十一御幸

世尊寺大宮西五佛本各桃園保家

高野紀伊國傳法院在此內號金

金剛勝院法性寺康治二八二又

蓮華王院後白河院御願治承二十廿七

勝光明院鳥羽殿保延二三九三供養行幸

寶莊嚴院阿彌陀鳥羽院長承元十七供養行幸



法光寺

在大和國太織冠氏寺元名中臣寺今名藤原寺

觀音寺

在法性寺又在筑紫有戒壇

雲林院

常康親王造通昭僧正寬平有行寺

善提寺

又號橋寺志度道場上西海人立之

法華寺

又號蠶坂寺千手南都道基上人建立之

東北院

一條南京極東上東門院御所元法成寺內東北角也後移之

竹生嶋

行基菩薩建立弁才夫權現

石動寺

在能登國虛空藏智德上人光仁第四草創

取福寺

或作勝在松尾傍本願延朗上人對馬守源成親男

西法寺

源三中務承立之

因幡堂

藥師高辻南烏丸東大納言橋好古

三聖寺

明德二九北燒

建長寺

在鎌倉道隆禪師

東福寺

禪院聖一上月輪殿

藥師寺

在下野國有戒壇

十輪寺

攝津國

花山寺

千葉介建立

白峯寺

讚岐國

知足院

千葉介建立

觀覺寺

大和國

禪林寺

千葉介建立

松崎寺

中納言藤利

大慈恩律寺

千葉介建立

小野

北山

建仁寺

千葉介建立

招提寺

律院

國見

千葉介建立

淳和院

阿彌陀北京號西院

一乘寺

西坂本三井寺末

妙香院

山

朝日寺

北野十一面

善光寺

信濃國

日光

藥師



立山 葦崎寺越中、國

鬼取 役行者捕鬼

戶隱 敷光寺古

出雲寺

關寺 彌勒在志賀郡

河原院 本融大臣宅

靈山 釋迦

小山寺

祇陀利 釋迦在唐上人 大山 地藏

橫川 櫻巖院九條殿建立惠心院

補陀落寺 千手本願延果僧正

智恩寺 丹後九世戶文殊天龍六齋供三燈明云

法琳寺 太元堂是也太元令移給井在之以此彼水行彼法文德御時常曉律師入唐之後造

菩提樹院 栗栖二神樂置東上東門院御領

施無畏寺 北山

圓成寺 尚子殿淑子建立

平等院 宇治

尊重寺 世尊寺西平定願建立之

圓融院 仁和寺法皇御在所

圓教寺 同

得大寺 同

大教院 同

光明山 山城國別所

寂勝四天王院 鳥羽院御願

觀喜壽院

八瀨

大原

栖霞寺 嵯峨野西

龍門寺 北山

惣持寺 攝津

圓德寺 東坂本

轉輪院 仁和寺內鳥羽院母后御願

道隆寺 道明澄清二人合力建立

修學院 西坂本不動智辨僧正

阿闍院 阿闍佛光明皇右

大平寺 河內知識寺云



妙樂寺

多武峯 定惠和尚

真如院

園城寺內

法皇寺

鳥部野寺

城南寺

鳥羽

彌勒寺

宇佐宮傍

南禪寺

龜山院

圓覺寺

關東

仙遊寺

觀音寺南 今泉涌寺

忍頂寺

攝津仁和寺領

清閑寺

佐伯公行建立

如意寺

白川東也

伏見寺

即成院俊綱 朝臣建立

雲居寺

華園向祇園南 阿彌陀

智慧光院

法勝寺北 華園向

蓮華光院

安井

磯上寺

號寶蓮寺

野寺

常住寺藥師拍原

吉祥院

吉祥夫菅 家御願

月輪寺

大雲寺

石藏觀音

法界寺

日野藥師 資業三位

雙林寺

祇園東藥師左大 史尾張定鑑建立

常壽院

金毘立石委小野皇太 右御願奉寄白河院

法興院

二條北極東一町 大入殿第後為堂

三十三所觀音

六角堂

金銅三尺如意 輪聖德太子

中山

千手吉 備大臣

河嶋

正觀音壹演僧正

清水寺

丈六千手 延鎮大師

法性寺觀音堂

神光寺

醍醐如意輪堂

等身聖 豪內供

同石間

等身千手 表澄大師

惣持寺

白檀三尺六寸 十一面千手

勝尾寺

攝津國 等身千手

六波羅蜜寺

八尺十一面 空也上人

神呪寺

長谷寺

金色二丈六 尺十一面

元興寺

南京

東大寺法華堂

丈六千手 道基上人

同西金堂



粉河寺 等身千手 大仲孔子古 紀伊三井寺

眞木尾 和泉等身千手 弘法大師 谷汲 美濃魏華嚴寺

那智如意輪堂 一捺千手 天王寺

播磨清水 丈六千手 光善上人 成相 冊後一捺千手 聖觀音

長樂寺 十一面或云准胎 宇多院 御時雙林寺 比叡園東

乙訓良峯寺 山城八尺千手 源兼上人

善蓋寺 丈六土佛大和國高市郡興 未弓削法皇造立之後未燒

藤井寺 河內丹南郡號剛林寺 三從 位藤井給子等身千手

近江石山寺 丈六土佛二臂如意輪 明辨爲聖武御願

同觀音寺 神崎郡三尺千手 縮鉾山不知願主 同袋懸

穴太寺 冊波本尊藥師號善薩寺 但 觀音記之願主宇治城宮城

按合或人本之處合點廿二箇所附合 河崎 中山

長樂寺 法性寺 觀音堂 神光寺 神咒寺 元興寺 西金堂 天王寺 紀伊三井寺

近江袋懸 等無之

此外金剛寶寺 等身十一面 爲允上人 仲山寺 同聖德太子

長命寺 三尺聖 武內大臣 准服堂 三尺聖 寶僧正

行願寺 八尺千手 道縁上人 千手堂 御室戸二尺一 寸不知願主

如意輪 一尺六寸 性空上人 法華寺 字壘坂寺

松尾寺 馬頭等身 若狹國海人 觀音寺 等身千手 山本在大臣

竹生嶋 示現上人建立 千手等身等法之河崎已 下北一所除之若同所異名致將又有異

說欵可 尋史

諸佛部第十有六佛



五智如來或說

阿彌陀

釋迦

藥師

彌勒

是普通  
說

中尊大自如來

東方寶幢佛

阿闍

南方華開佛寶王佛也

西方阿陀佛

北方不空成就佛也

阿彌陀五佛

觀音

得大

彌勒

文殊

延曆寺  
常行堂如此

或觀音

勢至

地藏

龍樹

是普通說也

十二光佛

無邊已下光佛二字畧之

無量光佛

無邊

無尋

無對

炎王

清淨

歡喜

智惠

不斷

難思

無稱

超日月

二十五菩薩

觀世音菩薩

大勢至菩薩

藥王菩薩

藥上菩薩

普賢菩薩

法自在菩薩

師子吼菩薩

陀羅尼菩薩

虛空藏菩薩

德藏菩薩

寶藏菩薩

金藏菩薩

金剛藏菩薩

光明王菩薩

山海惠菩薩

嚴王菩薩

珠寶王菩薩

月光王菩薩

日照王菩薩

三昧王菩薩

定自在王菩薩

大自在王菩薩

白鳥王菩薩

無邊身菩薩

大威德菩薩



六觀音 配六道云 止觀第二意云六觀音即是

大悲觀音 千手變破地獄道三障

大慈觀音 正觀變破餓鬼道三障

師子無畏觀音 馬頭變破畜生三障

大光普照觀音 十一面變破脩羅道三障

天人丈夫觀音 准服變破人道三障

大梵深遠觀音 如意輪變破天道三障

今案真言宗并法相宗除准服觀音奉加不

空縞索觀音

七佛藥師

一善稱名吉祥王 如來 二寶月智嚴音自在王

三金色寶光妙行成就 四無憂取勝吉祥

五法海雷音 六法海勝惠遊戲神通

七藥師瑠璃光

五大尊一巡奉居之時 不動 降三世金剛夜又

不動明王 中央 降三世 東方 軍吒利明王 南方

大威德明王 西方 金剛夜又 北方

金剛夜又大威德 不動 降三世軍荼利 是南面奉居之時儀也 妙

五大力 菩薩二字畧之

一金剛吼 二龍王吼 三無畏十力吼

四雷電吼 五無量力吼

阿彌陀三尊 觀音 勢至 二菩薩也



釋迦三尊 普賢 文殊 二菩薩也 東大寺 三尊者 左 虛空藏 右 觀音也

四釋迦五佛 釋迦牟尼佛 釋迦牟尼佛 釋迦牟尼佛 釋迦牟尼佛 釋迦牟尼佛

中尊釋迦 前左 普賢 同右 文殊 後左 彌勒

後右 觀音 小野 官御堂 如此

七佛

南無寶勝像佛 滅信施罪

南無寶王光焰照佛 滅乘牛馬罪

南無一切香華自在力王佛 滅女犯罪

南無日月須彌決定佛 滅殺生罪

南無信威德佛 滅瞋恚罪

南無寶王月嚴妙音王佛 同持一切經

南無金剛堅固照惠散佛 滅無間地獄罪

釋迦十弟子

頭陀第一大迦葉 智惠第一舍利弗

多聞第一阿難陀 神通第一目健連

解空第一須菩提 持律第一優波離

說法第一富留那 論義第一迦旃延

天眼第一阿那律 忍辱第一羅睺羅

十六羅漢

第一尊者 賓度羅跋提 在西瞿陀尼州

第二尊者 迦諾迦伐蹉 此云金橫子 在北

第三尊者 迦諾迦跋釐瞿闍 此云妙種 在東勝身州



第四尊者蘇頻陀此云善明在北俱盧州

第五尊者諾矩羅此云鼠脚子粟反鳴也

第六尊者跋陀羅此云賢善在就沒羅州

第七尊者迦理迦此云振且在僧伽茶州

第八尊者伐闍羅弗多羅此云金剛子在

第九尊者成博迦此云慈惠在香醉山中

第十尊者半訛迦此云為路在三十三天

第十一尊者羅怛羅此云執提在畢利颯瞿州

第十二尊者那犀那此云龍軍在平度山

第十三尊者因揭陀此云機默在廣脇山

第十四尊者伐那婆斯此云經林在可住山中

第十五尊者阿氏多此云元勝在鷲峯山

第十六尊者注荼半訛迦此云少路在持軸山中

十羅刹諸佛化身也

一名藍婆東方阿闍 二名毗藍婆南方華開如來

三名曲齒西方彌 四名華齒北方不空如來

五名黑齒大日如來 六名多髮普賢菩薩

七名無厭足無能勝佛 八名持嬰珞觀世音菩薩

九名臯諦文殊師利菩薩 十名奪一切衆生精氣大自在

三十日佛名號

一日定光佛

二日燃燈佛

三日多寶佛

四日阿闍佛



五日彌勒菩薩  
 六日二萬燈明佛  
 七日三萬燈明佛  
 八日藥師如來  
 九日大通智勝佛  
 十日日月燈明佛  
 十一日歡喜佛  
 十二日難勝如來  
 十三日虛空藏菩薩  
 十四日普賢菩薩  
 十五日阿彌陀佛  
 十六日陀羅尼菩薩  
 十七日龍樹菩薩  
 十八日觀世音菩薩  
 十九日日光菩薩  
 廿日月光菩薩  
 廿一日無盡意菩薩  
 廿二日施無畏菩薩  
 廿三日得大勢菩薩  
 廿四日地藏菩薩  
 廿五日文殊師利菩薩  
 廿六日藥上菩薩

廿七日盧遮那如來  
 廿八日大白如來

廿九日藥王菩薩  
 卅日釋迦如來

大佛畧頌曰 和大河二

東大寺在大和國 河內國知識寺在大縣郡

近江國關寺在赤賀郡

諸宗部第十一有三會 四灌頂

法相宗 或云 彌勒菩薩 無著 世親 護法

戒賢已上 安惠 大辨此俗 玄奘三藏

基師慈恩 惠紹西明 智闕已上唐 日本

玄昉多入 俱舍同云

彌勒菩薩 無著菩薩 世親菩薩 陳那菩薩



護法 玄井 基法師 圓測 慧紹

瑜伽論百卷 彌勒菩薩造玄井譯 唯識論十卷 世親菩薩造玄井譯

十部論 解深密經 大品經等為所依也

又法相 善珠 護命 神叡 常勝 行賀

基相

三論宗

文殊師利菩薩 馬鳴 龍樹 提婆菩薩

清辨 已上 羅什三藏 智藏 肇師 或不載

吉藏 嘉祥大師 寂士 已上唐日本道慈渡之

中論 百論 十二門論 三論 已上

天台宗

惠文禪師 南岳惠思大師 天台智者大師

章安灌頂大師 智威 慧威 玄朗

湛然 妙樂大師 道邃 已上日本傳教傳之

以法華經為所依經

摩訶止觀十卷 天台大師 弘決十卷 妙樂釋

法華玄義十卷 天台 法華疏記十卷 妙樂釋

法華經文句十卷 天台

已上天台六十卷

華嚴宗

杜順 智儼 法藏 已上唐日本良辨初興

真言宗



金剛頂大教主經三卷金剛界大曼陀羅在之

大日經七卷大悲胎藏曼陀羅在之

以上號兩部大經

祖師

大日如來 金剛薩埵 龍猛菩薩又號龍樹 龍智

金剛智十 不空天竺 慧果唐 弘法已上傳法入祖

奉請弘法大師渡唐受學惠果和尚兩部大法一

具相承之

又龍猛 龍智 金剛智 不空

善無畏天竺或在金剛智上 一行在空上 慧果唐

弘法已上稱入祖師 天竺皆皆大相

傳教大師渡唐受學順曉慈覺智證兩大師等又有異

胎藏界 金剛薩埵 達磨掬多 善無畏三藏

金剛智藏 不空三藏已上 一行阿闍梨

玄超止之ヲ加 慧果 義操或止之 義真已上唐

金剛界 金剛薩埵 妙吉祥 龍猛 龍智

金剛智 不空天竺 慧果 惠則或止之唐

順曉 法全唐

已上慈覺等傳也但有異說

真言八家

傳教叡山 弘法高野 常曉法琳寺 圓行靈巖寺



慈覺 叡山

慧運 安祥寺

智證 叡山

宗敬 圓覺寺

日本弘教師

三論 道慈和尚

法相 神敬和尚

天台 傳教大師

真言 弘法大師

八宗

律 大小乘

俱舍

成實 小乘

法相 四

三論

天台

二

華嚴 大乘

真言 秘

律宗 有五部律

智首

道宣

鑒真 唐朝

淨土宗 私注之

盧山慧遠法師

慈愍三藏

道綽禪師

善導大師

東大寺

兼學八宗但三論華嚴律為宗

山階寺

法相為宗

比叡山天台

為宗

又真言為宗

又律宗受戒是也

三井寺天台

真言為宗

仁和寺

醍醐寺

各真言為本宗以東寺為本

俱舍者諸宗先可學之云

三會

興福寺維摩會

自十月十日七箇日延曆廿一年留興福寺其以前會所不定云

齊明天皇四年

戊午始之

大織冠於山階陶原

家始立精舍

乃設齋會

維摩會之始也文武天

皇慶雲元年

淡海公始維摩會

大織冠草創後



十二年相次行之大臣薨之後世六年絕乎今年又始之云

藥師寺寂勝會三月七日七箇日依仲繼律師申始之源氏若氏人行之濟和天皇

國史云天長七年八月始藥師寺每年設寂勝王經會此寺者淨御原天皇為皇后所建也

大極殿御齋會正月八日神護景雲四年戊午始之有行幸

已上三會以法相宗為講師近年停寂勝會加最勝講號三會歟

二會

圓宗寺法華會十二月五日無定日延久四年十月九日始之有幸行天皇有

御拜寺司無賞廿九日結願抽講師願增為權律師

寂勝會二月十九日永保二年二月廿九日被始加之去年二會講師明實為講師無行幸無賞

已上二會以天台宗為講師又加法勝寺

大乘會為天台三會注左

法勝寺大乘會十月二十四日承曆三年十月六日被始加之有行幸檢校上座蒙

賞以去年法華會講師寂山還坎為講師於高座被在權律師爾降號天台三會

四灌頂

東寺灌頂十月十三日為式自承和十年十一月十六日格云應為國家於東

寺定真言宗傳法職位并結緣灌頂事右得少



僧都實慧膝云頂謂頭頂表大行之尊高灌謂  
灌持明諸佛又護念  
元以長治元年三月廿四日被始置尊勝寺灌  
頂之時最前勤之而永又三年九月日權僧正  
寬助於禁中依御藥修孔雀經法修中得効驗  
仍被勸賞申請云以東寺恒例結緣灌頂如舊  
求為公家御願准三會以小阿闍梨次第被任  
僧經云同廿五日宣下依請者以阿闍梨行  
遲為小灌頂阿闍梨其後當時僧不動尊勝寺  
以延曆園城兩寺始之  
永又五年十月十三日權僧正寬助申下宣旨

立為式日即灌頂阿闍梨次第任僧經

觀音院灌頂

保延五年十月日被副加之雖年內不被行  
之自明年可被行之由云即以兩度灌頂可為  
一人役之由宣下同六年三月廿六日始行之  
大阿闍梨二品親王 上卿權中納言宗能卿上  
小阿闍梨仁嚴  
下所用參入此事去年女御從三位得子產覺  
法法親王令修孔雀經法賞申請之

尊勝寺灌頂

長治元年三月廿四日被始置結緣灌頂以仁  
和寺覺行法親王為大阿闍梨賞被置阿闍梨



五口於仁和寺內圓堂院小阿闍梨任權律師  
 自今以後東寺天台多二兩寺准二會可任僧綱  
 之由被宣下仍同二年大小如去年嘉承元年  
 延曆寺大法印賢暹同三年如去年天仁元  
 年仁和寺大權僧正寬覺今年三井可給其請  
 之由訴申山門同心上然而無天裁天永元年

大行勝僧都  
 梨阿闍梨信慶

寂勝寺灌頂

保安三年十二月十五日以當年尊勝寺灌頂  
 阿闍梨慶實勤之自今以後付尊勝寺灌頂阿  
 闍梨各可兩界云大阿闍梨公伊同四年金勝

寺慶實大僧取勝寺大公伊

御修法

|      |     |      |      |      |     |
|------|-----|------|------|------|-----|
| 大元   | 孔雀  | 熾盛光  | 藥師   | 尊勝   | 變深王 |
| 五大尊  | 尊星王 | 一字金輪 | 八字文殊 |      |     |
| 金剛童子 | 如意輪 | 葉衣觀音 | 請兩經  |      |     |
| 安鎮   | 延命  | 四天王  | 北斗七星 | 十二天  |     |
| 水天   | 星供  | 冥道供  | 聖天供  | 四天王供 |     |
| 千手供  |     |      |      |      |     |

淨衣色

|    |                    |      |      |
|----|--------------------|------|------|
| 青黑 | <small>大威德</small> | 六字明王 | 降三世  |
| 黃色 | <small>藥師</small>  | 如意輪  | 一字金輪 |
|    | <small>延命</small>  | 地天供  |      |



赤色 愛染 阿彌陀 歡喜天

白色 北斗 佛眼 尊星王 炎魔天 聖天 仁王經 十二天

詞利帝 屬星 鈍者 不動 江深 千手

諸僧部第十二

七僧

講師 讀師 呪願 三禮 唄師 散花

堂達

凡七僧中以上為呪願，其次為導師，但依堪能之時或雖上為導師而已。

大法會

導師 呪願 唄師 散花 引頭 堂達

衲眾 梵音 錫杖 已上人教多少

如說仁王會

惣誦 講師 呪願 三禮 唄師 散花

御賀法會

呪 三 講 引 唄 散 堂

願教大法會

導 呪 引 唄 散 梵 錫

七眾

比丘 比丘尼 沙彌 沙彌尼 式沙摩尼 已上出家

比丘 比丘尼 優婆塞 優婆夷 謂之四眾

羅什四聖弟子



生公 肇公 融公 敬公

神肪 玄辨四弟子

嘉尚 光 窺基 南嶽四人

南嶽四人

大善 信照 智顛 智融

齋日月部第十三

六齋日 九、六、齋日斷殺生之由見難令云云

白八十四 五 黑八十四 五 是畧頌也小月黑十三四日所謂九

八、九、也又云六施日 三、四、五、六、七、八、九、

十齋日

八四 五八 三四 八九 十 是畧頌也小月七八九又云十施日

愚案以十齋日分十戒有所思之故也所謂一

日定光佛 不殺生念此尊

八日藥師如來 不偷盜此日念此尊

十四日普賢菩薩 不邪淫此日念此尊

十五日阿彌陀如來 不妄語此日念此尊

十八日觀世音菩薩 不沽酒此日念此尊

廿三日得大勢菩薩 不說四衆過此日念此尊

廿四日地藏菩薩 不自讚毀他此日念此尊

廿八日毗盧舍那佛 不慳性加毀此日念此尊

廿九日藥王菩薩 不嗔心不受悔此日念此尊

卅日釋迦如來 不謗三寶此日念此尊

除五萬劫罪



六齋此日日諸夫善神降人間勸記衆生善惡若修善者加護令行者之心歡喜增益善根也謂齋月齋日者受持八齋戒故名齋云又云八月彼岸欲到諸佛淨土者二八月八王堯會時修到彼岸齋會法是云吉祥之時又云淨滿也此時修切德者所願成就凡萬事相叶不滅失云

齋月年三長命

正月

五月

九月

此月月帝釋對南閻浮提勸記衆生善惡也將斷五味持戒精進稱佛并名一切罪業消滅災難無起命終之後往生十方淨土云或此月月

上十五日可持戒齋行道云

慈覺大師廻時

正月一日 正月八日 六月十八日  
四月十四日 五月十八日 六月廿六日  
七月廿四日 八月十九日 九月十九日  
十月廿九日 十一月八日 十二月七日

戒法部第十四

一不殺生 二不偷 三不媾淫 四不妄語 五不飲酒



正不八齋戒

一不殺生

二非不與取

四不虛誑語

五不飲酒

油載佩華瓔珞歌舞視聽

七不登高床廣座

八不過中食

一不殺生日

二不偷盜

三不邪淫

四不妄語

五不惡口

六不兩舌

七不綺語

八不慳貪

九不瞋恚

十不邪見

見已上意

梵網經戒品十戒

持戒不

能事

一殺

二盜

三淫

四妄

五沽

六說

四衆過

此外有四十八戒持之者多用此說云

沙彌戒

不殺不盜不淫不妄不飲酒

不著花鬘香塗一身歌儻倡伎亦視聽

不坐高廣大床上非時不捉金銀

此十名爲沙彌戒

已上小乘沙彌戒云

沙彌威儀所說歟

三寶以下部第十五

有六誓六度

四州三界

南閩淨提

六天



三寶

一佛法

一法身

二報身

三應身

號三下

二法寶

五時教

亦五味依之  
天台宗注之

一華嚴

初時三七月說

乳味也

亦財羅

二阿含

第二時年二說

酪味也

類酪

三方等

第三時

生蘇味也

古不計

四般若

第四時三十年說

熟蘊味也

云不邪

五法華

第五時八年說

醍醐味也

涅槃同時一日一夜說

同味也

四眾

五部大乘經

經寸法 高九寸五分 上堺一寸一分 下堺一寸分 云云

華嚴經六十卷

大集經五十卷

大品般若經三十卷

法華經十卷

大般涅槃經四十卷

已上百九十卷歟

天台四教義云究竟大乘無過華嚴大集大品

法華涅槃云五部大乘經自此起云云

都合一百九十卷料紙四千二百廿枚紙色

定百六十八帖廿枚  
上紙定八十四枚

六十華嚴經六十二卷之內梵網經二卷

料紙千二百廿六枚



大品經三十二卷之內仁王經二卷

料紙八百六十六枚

大集經五十二卷之內日藏分十卷月藏分十卷本業瓔珞經二卷已上料紙千七十六枚

法華經十卷料紙二百枚

涅槃經四十三卷之內後分二卷像法史疑經一卷

法華經廿八品加開結二經六萬九千三百八十四字

第一十五本把序品第一九枚二百四十四字

方便品第二六十枚二百六十六行

第二十七本把譬喻品第三九十五枚三百九十四行

信解品第四七枚餘二百一十一行

第三十九本把藥草喻品第五三四枚百三十四行

授記品第六十四枚百四十四行

化城喻品第七百十三枚三百四十四行

第四十二本把五百弟子授記品第八卅五枚百四十四行

授學無學人記品第九三枚七十行

法師品第十卅四枚百三十三行

見寶塔品第十一十五枚百六十一行

第五十二本把提婆品第十二四枚百四十四行

勸持品第十三十二枚餘六十九行

安樂行品第十四十八枚九十六行

從地涌出品第十五十六枚百六十二行



第六十二把壽量品第十六四枚餘百十七行

分別功德品第十七十六枚百四十九行

隨喜功德品第十八三枚二百四十八行

法師功德品第十九六枚餘百七十二行

第七十一把常不輕品第十七三枚餘九十一行

如來神力品第十八一十三枚六十六行

囑累品第十九十一枚九十二行

藥王品第二十十六枚百六十七行

妙音品第二十一五枚九十三行

第八十把觀世音菩薩品第二十五五枚百九十三行

陀羅尼品第二十六三枚八十九行

妙莊嚴王品第二十七四枚百五十五行

普賢菩薩勸發品第二十八四枚百四十四行

觀普賢經

無量義經三品德行品三品說法品三十品功德品

仁王經二卷八品上序品菩薩教化品觀空品二諦品

一下護國品教化品累屬品

三部經 大乘經初紙四千八枚大概分五十枚一帖紙分

八束十八枚

真言部三 大日經 金剛頂經 蘓悉地經

鎮護守護經三部 仁王經 金光明經 法華

法華經三部 加無量義經開經 普賢經結經



淨土三部四十三把 觀無量壽經一卷十一把

無量壽經上下本三把 阿彌陀經一卷三把

彌勒三部 上生經 下生經 成佛經此經

三僧寶

三乘

一聲聞乘 二緣覺乘 三菩薩乘

十地

一歡喜地 二離垢地 三發光地

四焰惠地 五難勝地 六現前地

七遠行地 八不動地 九善慧地

十法雲地

四誓

一衆生無邊誓願度 二煩惱無邊誓願斷

三法門無盡誓願知 四無上菩提誓願證

六波羅密云六度

一檀又云布施 二尸羅又云戒 三羶提又云忍辱

四毗梨耶又云精進 五禪定又云靜慮 六般若又云智慧

三界三千界百億須彌百億日月 百億四天下謂大千界

一欲界 二色界 三無色界

六道

一六地獄 二餓鬼 三畜生 四阿脩羅

五人 六天



四州

一東州 云毗提河州 又云勝身州 其形如半月 人形又同

二南州 云贍部州 其形如車北 狹南廣 人形如車

三西州 云瞿陀居州 又云牛貨州 其形如滿月 人形又如此

四北州 云俱盧州 又云勝主州 其形如方人面 又如是

南閻浮提

十六大國 五百中國 十千小國 又無量 粟散國

六天

四主天 忉利天 夜摩天 都率天

樂變化天 他化自在天 如此之類委不注

之



諸教誡部第十六 太子憲法 九條殿遺戒 吉備私教

王座右銘 野府三事 源信僧都起請

上宮太子十七箇條憲法

用明天皇第二皇子母穴部間人皇后也推古

天皇元年立太子十二年甲子夏四月親製憲

法十七箇條凡九年二月五日薨 四十 天下如

考妣之喪云

一曰以和為貴無忤為宗人皆有黨亦少達者是

以或不順君父不違于隣里然上和下睦諧於

論事則事理自通何事不成

二曰薦敬三寶三寶者 佛法僧也 則四生之終歸萬國



之極宗何世何人非貴是法。人鮮尤惡能教從之。其不歸三寶何以直枉。

三曰承詔必謹。君則天之臣。則地之天。覆地載。四時順行。萬氣得通。地欲覆天。則致壞耳。是以君言臣承。上行下靡。故承詔必慎。不謹自敗。

四曰群卿百寮以禮為本。其治民之本。要在於禮。上不禮而下。非齊下無禮。以必有罪。是以君臣有禮位。次不亂。百姓有禮。國家自治。

五曰絕饗弃欲。明辨許訟。其百姓之訟。一日千事。一日尚爾。况乎累歲。須治訟者。得利為常見。賄聽讞。便有財之訟。如石投水。乏者之許。似冰投石。

是以貪民則不知所由。臣道亦於焉闕。

六曰懲惡勸善。古之良典也。是以無匿人善。見惡必匡。其諂詐者。則為覆國家之利器。為絕人民之鋒刃。亦佞媚者。對上則好說。下過逢。下則誅謗。上失其如此人。皆無患於君。無仁於民。是大亂之本也。

七曰人各有任。掌宜不監。其賢哲任官。頌音則起。新者有官。禍亂則繁。世少生知。尅念作聖。事無大小。得入必治。時無急緩。遇賢自寬。因此國家求久。社稷勿危。故古聖王為官。以求人。為人不求官。



八曰群卿百寮阜朝晏退公事靡盬終日難盡是以遲朝不逮干急早退必事不盡

九曰信是義本每事有信其善惡成敗要在乎信君臣共信何事不成君臣無信萬事悉敗

十曰絕忿弃瞋不怒入違人皆有心心各有執彼是則我非我是則彼非我必非聖彼必非愚共是凡夫耳是非之理誰能可定相共賢愚如環無端是以彼人雖瞋遠恐我失我獨雖得從衆同舉

十一曰明察功過賞罰必當日者賞不在功罰不在罪執事群卿宜明賞罰

十二曰國司國造勿斂百姓國非一君民無兩主率土地民以王為主所任官司皆是王臣何敢與公賦斂百姓

十三曰諸任官者同知職掌或病或使有闕於事然得知之日和如曾識其以非與聞勿防公務

十四曰群臣百寮無有嫉妬我既嫉人人亦嫉我嫉妬之患不知其極所以智勝於己則不悅才優於己則嫉妬是以五百歲之後乃令遇賢千歲以難得一聖其不得賢聖何以治國

十五曰背私向公是臣之道矣凡人有私必有恨有憾必非同非同則以私妨公憾起則違制害



法故初章云上和下諧其亦是情歟

十六日使民以時古之良典故冬月有間以可使民從春至秋農桑之節不可使民其不農何食不桑何服

十七日夫事不可獨斷必與眾宜論小事是輕不可必眾唯速論大事若疑有失故與眾相辨則得理

吉備大臣私教類聚目錄

- 第一略示内外事 内外五戒 一不殺生 二不偷盜 三不娼妓 四不妄語 五不飲酒 外教五常 一不殺 二不妄語 三禮不邪 四智不妄 五信不亂
- 第二略示文籍事
- 第三仙道不用事

第四人生變化事

第六不可殺生事

第八不可行新婦事

第十不可醉亂事

第十二可存信忠事

第十四可慎言語事

第十六思緩可行事

第十八莫往他家事

第二十可忍忿情事

第二十二可勤身行事

第二十四莫聚兩妻事

第五人道大意事

第七不可行盜事

第九不可妄語事

第十一可存忠孝事

第十三可信佛法事

第十五過則必改事

第十七不誨愚夫事

第十九可番交遊事

第二十一可慎飲食事

第二十三不可奢役事

第二十五可慎販粥高事



第廿六不可博奕事

第廿七世俗禁忌事

第廿八任身禁忌事

第廿九房中禁忌事

第卅世俗愚行事

第卅一莫用詐巫事

第卅二不可監奈事

第卅三莫勤音聲事

第卅四可知巫占事

第卅五可知醫方事

第卅六可知書筭事

第卅七可勤文事

第卅八可知弓射事

遺識并日中行事造次可九條殿在天曆御

先起稱屬星名字七遍微音次取鏡見面見曆

知吉凶次取楊枝向西洗手次誦佛名及

可念尋常所尊重神社次記昨日事事多日

記次服粥次梳頭三箇日一度可次除手足

甲寅日除足次擇日沐浴五箇日沐浴吉凶

黃帝傳曰凡每月一日沐浴短命八月沐浴命

長十一月日明十八日逢盜賊午月失變敬亥

日見耻云度惡日不可浴其次有可出仕事即

服衣冠不可懈緩會人言語莫多語又莫言人

之行事唯陳其所思兼觸事不可言世人言也

人之灾出自口努努慎之慎之又付公事可見

文書必留情可見次朝暮膳如常勿多食又不

待時尅不可食之詩云戰戰慄慄日慎一日如

臨深淵如履薄冰長久之謀能保天年凡成長

頗知物情之時朝讀書傳次學手跡其後許諸



遊戲。但鷹犬博奕。重所禁遏矣。元服之後。未趨  
官途之前。其所爲亦如此。但早定本尊。盥洗手  
唱寶號。若誦真言。至于多少。可隨人之機根。不  
信之輩。非常天命前鑒已近。

真信公語云。延長八年六月二十六日。霹靂清  
涼殿之時。侍臣失色。吾心中歸依三寶。殊無所  
懼。大納言清貫。右中辨希世尋常。不尊佛法。此  
兩人已當其妖。以是謂之。歸真之力。尤迭灾殃。  
又信心真紫智行之僧。多少隨堪相語之。非唯  
現世之助。則是後生之因也。頗知書記。便留心  
於我朝書傳。夙興照鏡。先窺形體。變次見曆書。

可知日之吉凶。年中行事。略注付件曆。每日視  
日之次。先知其事。兼以用意。又昨日公事若私  
不得止事等。爲備忽忘。又聊可注付件曆。但其  
中要愜公事及君父所在事等。別以記之。可備  
後鑒。凡爲君必盡忠。真之心爲親必竭孝敬  
之誠。恭兄如父。愛弟如子。公私大小之事。必以  
一同志。織效勿隔。若有不安心之事。常語述其  
旨。不可結恨。况至于無賴姊妹。慇懃扶持。又所  
見所聞之事。朝謁夕謁。必曰於親。縱爲我有芳  
情。爲親有惡意。早以絕之。若雖踈於我。有懇於  
親。必以相親之。凡非有病患日。必可謁於親。



若有故障者早以消息可問夜來之寧否父文王之爲世子也充足欣慕凡爲人常致恭敬之儀勿生慢逸之心交衆之間用其心也或有爲公家及王卿雖非殊謗而言不善事之輩如然之間必避座而去若無便避座守口噤心勿預其事縱人之善不可言之况乎其惡哉古人云使口如鼻此之謂也非公若私無止事之外輒不可到他處又妄勿交契於衆人交言之難古賢所誡也縱有人甲與乙有隙若好伴乙則甲結其怨如此之類重可慎也又莫伴高聲惡狂之人其所言事輒不可聞驚三度反覆與

人交言又不可行輒輕事常知聖人之行事不可爲無跡之事又以我身富貧之由曾而談說凡身中家內之事不可輒被談之始自衣冠及于車馬隨有用之勿求美麗不量己力好美物則必招嗜欲之謗德至力堪何事有哉不可輒借用他人之物若公事有限必可借者用畢之後不可移時日早以返送之故老及知公事之者相遇之時必問其所知賢者之行則雖難及必企庶幾之志多聞多見知往知來之備也若有官之者催行僚下爲一所長之者勉役其下各全所職以招驕事之譽若有故障之時早



奉假文可申障之由。不申故障。闕公事之慎之。誠之。努力努力其謗。尤重節會若公事之日。欲越衣冠早參入。為殿上侍臣。若諸衛督佐之者。當直日早參入。必可宿直。但至于文官非劇務者。隨公事而殊能勤之。緩怠之間。重可畏者也。凡採用之時。雖有才行不恪勤之者。無庸舉之。力縱非殊賢。僥倖之輩。尤堪舉達之。太風疾雨。雷鳴地震水火之變。非常之時。早訪親次參朝。隨其所職之官。迴消災之慮。在朝也。欲珍重於。在私也。欲雍容仁愛。以小事。輒不可見愠色。若有成過之者。勸雖勸責亦以寬怒。凡不可

大怒。勸人之事。心中雖心思勿出口。常以恭溫。可為例事。喜怒之無過餘。以一日之行事為萬年之鑒誠。

凡在宅之間。若道若俗所來之客。縱在梳頭飲食之間。必早可相遇之。投髮吐哺之誠。古賢所重也。家中所得物。各必先割十分一。以充功德。用沒後之事。豫為終制。慳令勤行。若不為此。事之時。妻子從僕多。招事累。或乞不可乞之人。或失不可失之物。非一家之客。必招諸人之謗。仍所得之物。必以割置。始葬料盡于諸七。追福之備。但清貪之人。此事尤難。然用意與不用意。



何無差別

以前雜事書記如右。予十分未得其一端。然而常蒙先公之教。又訪古賢。今粗知事要。依萬一之勤。雖非才智已登崇班。吾後之者。熟存此。由縱如法。必以用意。可勤公私之事。

座右銘

并序

前中書王

東漢崔子玉作座右銘。大唐白樂天述其不盡者。作續座右銘。本朝愚叟元謙光拾其遺云。座右銘。爾以忠事其君。以孝事其親。信以交朋友。慈以撫子孫。貧而莫下。士富而莫驕。人又惡勿忘舊。一言勿忘恩。疢蟲入從耳。不如無所聞。福胎出自口。應

須緘其辱利者。恨之府名者。實之賓。浮生薤上之露。榮華夢中之春。奈齡空邁。可惜遇良辰。不擊缶而歌。何以慰吾身。

小野宮右府說

一念誦

二不謗三寶

三食

源信僧都四十一箇條起請

應重禁制條條

- 一設雖有不叶心事。思忍不起。嗔恚。
- 一設雖遇良緣。堅思忍全。不可女犯。
- 一無慚不信。徒不可受信施。



- 一 不可好云他人好惡
- 一 以不堪身敢不可好物
- 一 聖教御前不可致無禮
- 一 可念思禁妄語
- 一 奉讀經間以遲口不可急讀
- 一 不論親疎不可恨人
- 一 丁寧忍俗敢不可追從
- 一 不可成洛陽常住之思
- 一 不可好見物
- 一 雖有治病不可食魚類
- 一 與惡友不可好交

- 一 唯為名利雖學聖教必迴尚無上菩提
- 一 雖有少少損不可疑於人
- 一 向堂塔不可行不淨
- 一 人常可有芳心
- 一 人群集處無捐事不可推衆
- 一 人物借早可返之
- 一 下人無禮不可見人聞人
- 一 不慮外雖造罪隨作即可懺悔
- 一 貪賤強不可好美服美食
- 一 雖惡徒者不可打縛之
- 一 不可信讒言并中言



一不可借用他人物親間雖借用早速可返之  
 一全可斷多言戲笑  
 一與人全不可成口論  
 一朝讀經暮念誦不可闕怠  
 一以不脣才智不可好問答論議  
 一知識者可結緣  
 一卞立不可小便  
 一雖鹿食不嫌可食  
 一行住坐卧可成滅罪之思  
 一晝夜常所憶善惡事於善彌增長於惡堅固悔之

一乞食來時無厭可行施  
 一念誦讀經之間不可闕威儀  
 一亥子寅此三時可寢自餘不可眠  
 一於萬事不可覆藏之  
 一不可殺蠅虱况餘生類哉  
 一見聞諸功德不可生誹謗  
 已上四十一箇條可如眼精矣  
 五常部第十七有五事  
 五常  
 仁 義 禮 智 信  
 五事



一懇 二言 三視 四聽 五思心瑞祥志云

皆此身內之必敬乃善也

敕令部第十八有八唐并國遠近贖銅六識 五流

敕書云太辟以下罪減皆赦除但八虎故殺人常赦所不免者不在赦限者此常赦也又云大辟以下八虎故殺人等咸皆赦除常赦所免者不在赦限者也是太赦也又云太辟以下八虎故殺人私鑄錢常赦所不免者皆赦除是非常赦

凡赦書大旨者人主之所命命有議云故人問答云問赦書有幾種答大理可有三種以前三種三

赦是也但隨入主之命可有時宜者四種以上亦令有耳云

八虐

一曰謀反謂謀危國家

二曰謀大逆謂謀毀中陵及官闕

三曰謀殺謂謀殺國從

四曰惡逆謂殺及謀殺祖父母父母及殺伯叔父姑兄姊外祖父母夫之父母

五曰不道謂殺一家非死罪三人支解人造畜孽毒厭魅若賊告及謀殺伯叔父姑兄姊

外祖父母夫之父母殺四等以上尊長及妻

六曰大不敬謂毀大社及盜大祝神御之物乘輿服御物盜及偽造神璽內巾各乘輿

藥誤不如本方及封題誤若造御膳誤犯食禁御幸舟服誤不牢固指斥乘輿情理切害及捍



詔使而無尺臣之禮

七曰不孝

謂告言詈詈祖父母父母及祖父母在別籍異財居父母喪身自嫁娶若作樂舉哀訕詈祖父母母死類父母喪匿不舉哀訕詈祖父母母死類父母喪匿不舉

八曰不義

謂殺本部五人以上官長及聞夫喪匿不舉哀若作樂釋服從吉及改嫁

六曰議

一曰議親謂皇親及皇帝五等以上親王伯三等以上親也

二曰議故

謂故

三曰議賢

謂有德有行

四曰議能

謂有大才藝

五曰議功

謂有大功勳

六曰議貴

謂三位以上

五流

加役流

名例律疏云稱加役流有役三年今案自餘遠中近三流者役一而加役流者配遠所役三年也假令盜傷人者加役流也此類有十六

反逆緣坐流

犯謀反大逆之人其父子沒官祖孫兄弟得流罪也今案沒官近代配流

子孫犯過夫流

同疏云耳目所不及思慮所不到之類而殺祖父母者流

不孝流

同疏云告言祖父母者流也

會赦猶流

同疏云案賊盜律云造畜蠱毒雖會赦亦流云案獄律云四等尊屬從母兄弟姊妹及送若身雖會赦猶流也今案稱赦者常赦也各例律云五流者各不得減贖除各配流



如法者

遣流人國國

伊豆 安房 常陸 佐渡 隱岐 土佐已上遠流

信濃 伊豫已上流 越前 安藝已上流 伴國國

載延喜刑部式神龜元年六月三日定

式外近代遣國國

上總 下總 陸奥 越後 出雲 周防

阿波

贖銅 答一斤 二斤 三斤 四斤

杖 七斤 八斤 九斤

徒 一年 一年半 二年半

二年斤四十 二年半斤五十 三年斤六十

近流斤一百 中流斤一百 遠流斤一百

絞斬二亥各二百斤

服紀部第十九

一等親 父母一年不計閏月 養父母五月

服卅日非我父 母養我者也 子嫡子服三月 服卅日 或論曰服七月云 養子為一等親

二等親 兄弟妻子 祖父母五月 嫡母

服一月服十日異母之男女所稱我父之嫡

繼母我父之妻也無服無子無服無子妾是也

伯叔父服三月伯叔父之弟為叔父



姑服十日。服三月。兄弟姊妹三月服廿日

夫父母服三月之服。父母也。我父。妻妾。日。妻。三月。服。廿。

姪服七日之服。男子也。兄弟。嫡孫服三月。我。子。也。或。

眾孫七日之服。庶子之子也。子婦無服。

我。子。之。妻。妾。也。洽。部。昏。或。云。妻。為。夫。服。一。年。為。妻。無。服。嫡。孫。事。有。阿。朝。臣。云。嫡。子。太。即。云。嫡。孫。二。即。已。下。可。云。眾。孫。也。

三等親 曾祖父母三月之服。或。十日。伯叔婦

無服我。伯。父。之。妻。及。夫。姪。無。服。我。夫。兄。弟。

從父兄弟姊妹服七日之服。我。父。兄。弟。子。也。男。為。從。父。兄。弟。女。為。從。父。

異父兄弟姊妹服一月之服。我。同。母。異。父。之。兄。弟。姊。妹。也。

夫祖父母無服我。夫。之。祖。父。母。也。夫。伯。叔。姑。無。服。我。夫。伯。叔。姑。

父。先。姑。也。

繼父服一月之服。我。母。之。同。居。也。依。受。養。有。服。不。同。居。不。受。用。非。限。也。

同居夫前妻妾無服我。夫。前。妻。妾。男。女。子。也。

姪婦無服我。兄。弟。子。婦。也。

四等親 高祖父母服一月之服。我。曾。祖。父。母。也。

從祖父姑無服我。祖。父。之。兄。弟。也。

從祖姑無服我。祖。父。之。兄。弟。之。女。也。

從祖伯叔父姑我。祖。父。之。兄。弟。之。女。及。姊。妹。等。也。

從祖父姑無服我。祖。父。之。兄。弟。也。

夫兄弟姊妹無服我。夫。之。兄。弟。姊。妹。等。也。

兄弟妻妾無服我。兄。弟。之。妻。妾。女。也。

五十一



再從兄弟姊妹無服

外祖父母服三月服廿日我母也

舅姨服一月服十日我母兄弟為舅姨為姨

兄弟姊妹孫無服吾兄弟之孫也

從父兄弟子無服吾伯叔父之孫也

甥無服我姊妹之甥無服我姊妹之

曾孫無服我孫之男孫婦妾無服我孫之

妻妾前夫子無服謂妻之異父之子也俗云今

母兄弟姊妹不可有服也信貞朝臣說非服親之限云今案五等親皆是九族圖內也即又在儀制令次第所尹等也但至于服年月者已見喪葬令也於服日數者亦在假寧令也

五等親

妻妾父母無服我婦之父母也

姑子無服我父之姊妹

舅子無服我母之兄

姨子無服我母之姊妹 玄孫無服我曾孫

外孫無服我女之夫也耳族

母方族 外祖父母三月 舅四月 姨五月

異父兄弟姊妹三月 繼母同居三月

婦方族 妻三月 妾二月 妻妾前夫子四月

妻妾父母五月

夫方族 夫一年 夫父母三月 夫姪三月

夫兄弟姊妹四月 夫伯叔姑三月

夫前妻妾三月



一君本主師服條

君謂天子服日無本主同師無制令不見服

侍服例

稱期服者十三月云大功服者九月但唐例也

言小功服者五月名認麻者三月輕服人節會

時從吉服祖父母類不可著之

喪葬令云凡天皇為本服二等以上親喪服錫紵

謂凡君即位服紀傍期制有心喪故云本服其  
三后及皇太子不得紀傍期故律除本服字也  
依儀制令子為二等故稱二等等以上外祖父母  
之間依令皇帝不視事與二等同故其天皇為  
考此令條無文依式處分  
錫唯者細即用淺黑漆也

為三等以下

謂四等以上即五等之內無服親  
雖得視事而除帛之及諸臣之喪除帛衣外通用  
制亦一日為限也

雜色謂儀制令而皇帝不視  
事是也帛衣謂白練衣假寧令云凡職事

官遭父母喪並解官自餘皆給暇夫及祖父母

養父母外祖父母卅日三月服廿日一月服十

日七日服三日凡改葬一年服給暇廿日五月

十日三月服七日一月服三日七日服

於遠所亡沒傍親暇日數半限事

者見本文乘日是他准之可知也若傍親在  
遠所亡沒之後有其告者暇減半云云  
可減十五日之類也七日服如何減三日可知  
給四暇云云是本文之由明兼示他准之可知  
首書云姊妹在遠所卒去之後四箇年云云此  
之特暇日數半減無其服云云然者雖不除服參



請神社如何已無服之法更不可有除之禮然  
者暇半減之後參神詣社不可有其憚耳明法  
博土中  
原明基

於服者數過者不可有沙汰云又葉倫談云傍  
親在遠所亡沒之後歷數月有告之時以開始  
之日為服暇之始仍自聞日計日數滿暇服之  
限宇治殿御弟子推山禪師淳浪之間亡沒數  
月之後初聞食之自其被滿御暇日數云見舊  
記之由所談也

### 養兄弟服事

法家云養父母養子各有服之由見本條也養  
子服本主子不可服云養兄弟服不見本條也

### 妻子暇文事

先達云妻子死去之時不獻暇文云是多可籠  
穢中之故歟穢內暇日數可滿限也但女子假  
父令獻云是又不觸穢之時事歟如何

### 女子服事

故資清云女子服准庶有云是女子無嫡庶之  
故云

### 僧尼服事

僧侶為二親有服為傍親不著服也是常為輕  
服之故也又於暇者雖僧尼可有也近代勤仕  
御修法之僧有身暇之時結願云在俗為僧侶



之親昔有服暇云而法家申云近代說也不可  
有服暇云見出家之日令離本貫之故也

僧無傍親服事

水工鈔云寬治八年十一月日返事云僧無傍  
親服見天曆御記天德元有明親王薨日寬  
忠法師召預於仁生讀經也專不可有其憚但  
又不可觸彼穢

服日數事

重服之人不可有輕服但重服日數滿了者可  
有輕服期也或云三月服自死日慳可計九十  
日不可知也他效之

父母於遠所亡沒事

明兼云二親於遠所亡沒之時雖經年序以有  
告為始可暮年服舉哀聞喪為始之由見本條

云云

假令精進齋齋之間同宿又聞遠所父母兄弟  
亡沒之由者同宿之輩皆可遂精進否如何  
明兼云同宿之人專不可有其憚遭喪者聞其  
由即出去了其身兼不可有穢氣之故云

貞和四年問去年五月十七日遭母喪親在邊  
鄙之間不知此事之處五旬中廿箇日許日六  
月三日告來仍聞喪已後更五十日禁忠籠居  
之答遭父母之喪人經九余日之後雖告來其  
服暇以聞日為始然者自聞始日六月三日十  
三箇月服之條勿論仍言上如件大判事坂上



明成。如令條者給喪。服以喪日為始。舉哀以聞。哀為始。云然者。自去年六月三日。今年六月。中可。為一週。之期。主計。助兼左衛門。大尉。紀伊。權佐。中原。朝臣。章有。

為姊妹子不可服事

外甥也。四等親也。不可服之。由見本條。又保安

元年九月院御熊野御精進之間。敦兼朝臣。女

子成通。夫亡。爰家保顯輔朝臣等。雖為彼亡者

外舅。奈御幸。非服親之故也。

服服雜例

水工抄云。寬治七年十二月八日。養父方。傍親

服不可著之。由允亮勸申。本生服不可著之。由

允正勸之。道成云。允所謂云。凡無服之殤。生三月。歿本

服三月。給服三日。一月服二日。七日期一日。

釋曰。無服之殤。謂未成人。死曰殤。本服三月。謂其於五月以上。服親無服之。故准云。本服三月。

若不帶官人。遭此哀者。准服日數止。哀居憂。但父吉服。服故不可著服之。

或抄云。八歲以後。可有服。服至七歲以前者。歿之時。傍親不可有服。服至二親者。本服三月。

服三日。一月服二日。七日服一日。是信真說也。

凡官人遠任及公使父喪。應解官無人吉聽家

人。經所在官司陳牒。造進若奉勅出使及任

居邊要者。申官。處分申官。處分。理。官。更。聞。奏。云。

新儀式云。凡聞喪。舉哀。其服減半。有乘日者。入

服限。及日聞。哀。舉。其。服。減。半。謂。服。喪。官。人。遭。祖

者。減。半。給。十。五。日。之。類。也。有。乘。日。者。入。服。限。謂。有。本。服。三。月。減。半。以。所。入。服。限。二。日。類。也。



凡給喪葬暇三月服以上並給程

凡師經受業者喪給喪給暇三日釋曰師經受業者師博士也

依律已成業者是也私學亦同貞觀十三年九月太右藤原順天皇祖母文德母崩之時諸道勤申服制事勅解由次官安倍與行奏云夫恩厚其服重瘡同者其痛深云服波可依親服波以依恩見內典道祐所談也

重喪人不混穢所憚否事

問甲乙同居之間乙遭親喪須入葬家混穢管佛事之處依申所命不入葬家不混穢不著重喪但五旬間給暇籠居於他所主有限之佛事者於終焉所修之件重喪人居住所無穢氣之上者不可禪行觸歟將又五旬中服者其身雖不穢猶可禁

居所行歟若尋常時雖不忌之至神事日者猶可禁行觸乎

此條不穢服者一身之憚作其上者彼居住之所通達之條無苦歟於神事中者謹慎之至如通達相憚之流例候歟

神祇權大副卜部兼負請文

謹請

遭親喪同題見右

右遭父母喪之不相觸彼穢所令居住所者身一人之憚也通達不可有其憚但至于御神事日者可被止人之往反歟



謹檢先例。建保五年九月。藏人木工頭棟基齊官也。奉行妻女。雖為重服。不觸穢之間。於下人之通達者。不禁忌。安貞元年二月八日。藏人次官時兼初齊官并妻之母於南都死。彼女房不觸穢之間。於往反之輩者。不憚之。同年八月七日。前太政大臣北山殿女房逝。去其穢一條殿北政殿。所不觸穢也。不混合北政所御座別屋也。初齊官奉行右少辨為經。參一條殿事。御暇卅箇日之間。雖有其憚。有拍急事者。除旬日。齊日。可參之。由有沙汰。是神事奉行。人參不穢。重服所事也。去曆應四年閏四月。殿下宣旨局之母儀他界。

但宣旨局自年少成于他人子之間。今度不受重服。不相觸于穢所之上。不可有服。賤歟。又殿下每日神事此時神木御拜之後。人通達可為何樣哉。事廣有御尋所詮。可為不穢之重服也。神木御拜之後。人之往反。不可相憚之由。落居畢。以此等例思之。非神事日者。不可憚行觸者乎。仍言上如伴。權大副卜部兼豐請文

問申見右

謹答。令云。服紀者。父母一年。神祇式云。觸穢惡事。應忌者。人死限三十日者。據斯等文。重喪人一年間。不從神事者也。至死穢者可為卅日之



條式文分明也。而雖重喪無觸穢氣者不可有  
憚哉。否事雖遭父母喪不混于喪家者更不可  
有穢之由。建保四年三月十六日先儒明政勘  
申訖。後愚不能左右矣而已。

前豐前守坂上大宿祢明清請文

謹訪先規就勅問。建保四年明法博士明政勘  
云。忌葬家者是死穢也。且服者只身之憚神事  
非穢人仍雖遭父母喪不葬家者更不可有穢。  
云然者。件喪人居住所無穢氣之上者不可憚  
行觸歟。但至神事且者行觸之条可有其憚哉。  
仍言上如件明法博士也。大判事坂上明成請文

喪葬令云。服紀者為父母一年。神祇式云。人死  
限卅日者。如斯等文者。父母喪一年服也。人死  
又可為卅箇日穢。爰遭親喪之仁。依申之所命  
不入葬家。無混合之儀者。雖為五旬中出入同  
居。人不可有穢。但於神事之時者。一廻之間可  
有其憚者也。仍言上如件。

明法博士中原章有請文

拾效下本終



寬永壬午孟夏吉日  
西村氏吉兵衛新刊

又復... 別冊... 廣...



